

##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12月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友夫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徐州五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洋科技”）经营发展需要，全资子公司五洋科技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一年，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融资”）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借款向高新投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上述反担保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

本项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3日